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並不構成在美國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提呈出售建議或招攬購買任何證券的建議，倘未根據任何該等司法權區的證券法辦理登記或未獲批准而於上述地區進行上述建議、招攬或出售即屬違法。倘無登記或獲適用豁免登記規定，證券不得在美國提呈或出售。於美國公開發售任何證券將須以招股章程形式作出。該招股章程將載有關於提呈發售之公司以及其管理及財務報表之詳細資料。本公司並非在美國公開發售證券。



SHIMAO PROPERTY HOLDINGS LIMITED

世茂房地產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3)

海外監管公佈

本海外監管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而刊發。

請參閱下頁所附公佈。該公佈可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的網站www.sgx.com查閱。

代表董事會

世茂房地產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許榮茂

香港，2010年9月3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許榮茂先生(主席)、許世壇先生(副主席)、姚櫟女士、葉偉成先生、童自成先生及劉賽飛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簡麗娟女士、呂紅兵先生、顧雲昌先生及林清錦先生。

公 佈

香港 — 2010年9月3日 — 世茂房地產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香港股份代號：813)今天宣佈，對日期為2006年11月29日，由本公司、附屬公司擔保人(定義見契約書)與Citibank, N.A.(作為信託人)訂立以規管其於2011年到期的高級浮息票據(「浮息票據」)(144A規則：CUSIP編號：82454XAA4、ISIN編號：US82454XAA46、通用號碼(Common Code)編號：027661157；及S條例：CUSIP編號：G81043AA2、ISIN編號：USG81043AA25、通用號碼(Common Code)編號：027661254)以及其於2016年到期息率為8厘的高級票據(「定息票據」)(144A規則：CUSIP編號：82454XAB2、ISIN編號：US82454XAB29、通用號碼(Common Code)編號：027661335；及S條例：CUSIP編號：G81043AB0、ISIN編號：USG81043AB08、通用號碼(Common Code)編號：027661386)(各為一個「系列」，統稱為「2006年票據」)之契約書(經於本公佈日期前補充或修訂，「契約書」)徵求作出若干建議修訂(「建議」)的同意(「徵求同意」)。

於2010年8月3日，本公司發行於2017年到期500,000,000美元息率為9.65厘的優先票據(「2010年票據」)，所得款項預期用作償還現有債務、為現有及新增物業發展項目提供資金(包括地價及建築成本)，以及用於一般企業用途以加強流動資金狀況。雖然2010年票據的條款乃按2006年票據的條款而釐定，但本公司曾作若干修改，以讓本公司獲得本來未必能按具吸引力的估值獲得或根本不能獲得的商機，以及更符合其業務需要。

徵求同意及建議的主要目的是取得至少持有各系列中未贖回2006年票據的本金總額大多數的持有人對契約書作若干修訂的同意，以令其與2010年票據的條款一致，從而讓本公司可(其中包括)(i)在寶貴的商機出現時，對其不受契約書條款約束的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數權益的合營公司或附屬公司作出投資，及(ii)重組若干持有其酒店權益的附屬公司並將之於證券交易所上市(此類重組及上市稱為「酒店重組」)。截至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尚未有關於何時進行酒店重組的確實時間表或執行計劃。有關計劃須視乎(其中包括)市況及其業務發展計劃而定，且不一定實行。

徵求同意的記錄日期為2010年8月31日下午5時正(紐約時間)。除非獲本公司延長或被本公司終止，否則徵求同意將於2010年9月13日下午5時正(紐約時間)屆滿。本公司現正向於記錄日期記錄所示2006年票據持有人提出支付同意費，基準為該持有人於徵求同意屆滿前已有效授出(且並無有效撤銷)同意的2006年票據本金額中每1,000元獲發放5.50美元。本公司接納同意及支付同意費的責任須待(其中包括)不少於各系列中未贖回2006年票據的本金總額大多數的持有人有效授出不可撤銷同意後，方可作實。

有關徵求同意及建議的條款及條件的詳細聲明，2006年票據持有人應查閱日期為2010年9月3日的徵求同意聲明（「**徵求同意聲明**」）及相關文件。徵求同意聲明將由徵求同意的資訊及製表代理D.F. King & Co., Inc.分發予2006年票據持有人。本公司已委聘摩根士丹利擔任徵求同意的唯一徵求代理。2006年票據持有人如對徵求同意有疑問或要求索取徵求同意聲明、同意表格或其他相關文件的額外副本，請直接聯繫徵求同意的資訊及製表代理D.F. King & Co., Inc.，地址為48 Wall Street, New York, NY, 10005，聯繫人為Kristian Klein（電話：+1 212 269 5550、+1 800 269 6427或+44 20 7920 9700），或徵求同意的徵求代理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聯繫人為Winnie Wu，地址為香港九龍柯士甸道西1號環球貿易廣場（電話：+852 3963 0054）。

本公佈並非對任何2006年票據的徵求同意。徵求同意僅以日期為2010年9月3日的徵求同意聲明及相關文件作出，當中載列有關徵求同意條款的詳細描述。

本公佈在若干司法權區分發或受法例規限。獲發本新聞稿的人士須知悉並遵守任何有關限制。

關於本公司

本公司為大型發展商，在中國擁有優質房地產項目。本公司專門發展中高檔住宅、零售及辦公室物業作銷售用途，亦專門發展具吸引力且位置優越的酒店、零售及辦公室物業以持作長期投資。本公司過去曾成功將位於中國上海、北京、杭州、蘇州、南京、福州及其他快速增長城市的房地產項目推向市場。

前瞻性資料

於本公佈所載的前瞻性聲明，包括該等有關徵求同意聲明，如預計到期日及支付同意費，乃基於當前預測作出。該等聲明並非未來事件或結果的保證。未來事件及結果涉及若干風險、不確定性以及難以預測的假設。實際事件及結果可能由於各種因素變化而導致與本文所載說明出現重大分歧，包括2006年票據市場及價格的變動、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業務及財務狀況的變動、總體債務市場變動及發生徵求同意所訂明會觸發准許終止或修訂徵求同意的條件的事件。